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行业标准

CY/T 119—2015

学术出版规范 科学技术名词

Academic publishing specification—Terms in sciences and technologies

2015-01-29 发布

2015-01-29 实施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发布

目 次

| | |
|-----------|-----|
| 前言 | III |
| 1 范围 | 1 |
| 2 术语和定义 | 1 |
| 3 使用的一般要求 | 1 |
| 4 使用的特殊要求 | 2 |
| 5 异名使用的要求 | 2 |
| 参考文献 | 3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新闻出版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527）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青、傅祚华、代晓明、张晖、李旗。

学术出版规范 科学技术名词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中文学术出版物中科学技术名词使用的一般要求、特殊要求和异名使用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学术性图书、期刊、音像电子出版物等，包括古籍整理、翻译著作和工具书的编辑出版。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2.1

科学技术名词 terms in sciences and technologies, terminologies

专业领域中科学和技术概念的语言指称。简称科技名词。也称术语。

2.2

规范名词 standard term

由国务院授权的机构审定公布、推荐使用的科学技术名词。简称规范词。

2.3

异名 synonym

与规范名词指称同一概念的其他科学技术名词。包括全称、简称、又称、俗称、曾称等。

2.4

全称 full term

与规范名词指称同一概念且表述完全的科学技术名词。

2.5

简称 simplified term

与规范名词指称同一概念且表述简略的科学技术名词。

2.6

又称 alternative term

与规范名词并存，但不推荐使用的科学技术名词。

2.7

俗称 common term

通俗而非正式的科学技术名词。

2.8

曾称 obsolete term

曾经使用、现已淘汰的科学技术名词。

2.9

字母词 letter word

全部由字母组成或由字母与汉字、符号、数字等组合而成的科学技术名词。

3 使用的一般要求

3.1 应首选规范名词。

3.2 不同机构审定公布的规范名词不一致时，可选择使用。

示例：对“截面积很小、长度很长且以盘卷供货的钢材产品”的概念，国家科学技术名词审定机构审定公布的《材料科学技术名词》中称“线材”；国家标准化主管部门发布的GB/T 3429-2002《焊接用钢盘条》等标准中称“盘条”。

3.3 同一机构对同一概念的定名在不同的学科或专业领域不一致时，宜依据出版物所属学科或专业领域选择规范名词。

示例：国家科学技术名词审定机构审定公布的规范名词中，对“既有大小又有方向的量”的概念，在《计算机科学技术名词》中称“向量”；在《物理学名词》中称“矢量”。

3.4 尚未审定公布的科学技术名词，宜使用单义性强、切近科学内涵或行业惯用的名词。

3.5 同一出版物使用的科学技术名词应一致。

4 使用的特殊要求

4.1 基于科技史或其他研究的需要，可使用曾称或俗称。

示例：研究化学史，使用“舍密”；研究物理史，使用“格致”。

4.2 规范名词含有符号“〔〕”的，“〔〕”内的内容可省略。

示例：《物理学名词》中有“偏〔振〕光镜”，“偏振光镜”和“偏光镜”均可使用。

4.3 应控制使用字母词。

4.4 未经国家有关机构审定公布的字母词在文中首次出现时，应以括注方式注明中文译名。

4.5 工具书中的实条标题宜使用规范名词，异名可设为参见条。

5 异名使用的要求

5.1 全称和简称可使用。

示例：规范名词“艾滋病”，全称“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规范名词“原子核物理学”，简称“核物理”。

5.2 又称应减少使用。

示例：规范名词“北京猿人”，又称“北京人”，曾称“中国猿人”。

5.3 俗称和曾称不宜使用。

示例：规范名词“施工步道”，俗称“猫道”。

参考文献

- [1] 国务院.关于公布天文学名词问题的批复.1987-08-12
 - [2] 国家科委,中国科学院,国家教委,新闻出版署.关于使用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公布的科技名词的通知.1990-06-22
 - [3] 新闻出版总署.图书质量管理规定.2004-12-24
 - [4] 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加强对行政机关公文中涉及字母词审核把关的通知.2010-04-07
 - [5] 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规范出版物文字使用的通知.2012-07-02
-